# 高福堂查經團契

第四十課:伸冤的時候

(啟示錄十八:20-24)

### 查經前討論

有不少人說:「舊約的神是殘暴的·新約的神是仁慈和寬恕的。」你是否同意這說話?看完了啟示錄有關神末的審判·你以為這神與舊約的神有沒有分別呢?

## (一)為大巴比倫城之傾倒而歡呼:-(v.20)

1. 首先,我們看看這一節聖經的文法結構,究竟這一節聖經是船主等所說的一部份 (v.17),抑或另有人說的呢?

有二種看法,一是以為這是 v.19 的延續,同是出於那些人的口,一是另一人說的。

- (a) 看看中文和合本及 NIV, 他們以為 v.20 是誰說的話? 你同意嗎? 為什麼? 是那些水手及船家說的, 但不像, 原因可參看註
- (b) 看看中文新譯本及 NASV·他們又以為 v.20 是誰說的話?你同意嗎?為什麼? 是另一人說的,應該是 v.2 的天使
- (c) 從兩個不同的譯本來看,你以為這一句話是誰說的呢? 參看註

(註: v.19 與 v.20 的語氣·觀點截然不同·v.20 無可能是 v.19 的連續·而是天使講的 (v.20))

2. 天使是向誰發出這樣的呼召?

天、地(眾聖徒、眾使徒、眾先知)

(a) 「天」是指什麼?這與耶利米書五十一:48 有何關係?

參看註

(註:耶利米書五十一:48 講到巴比倫傾倒時,天地都要為此而歡呼,很明顯啟示錄二十:18 是引自耶利米先知的。)

(b) 天使除了呼召「天」來歡呼,祂還呼召誰去歡呼?

地,包括地上之信徒及先知等

(i) 眾聖徒是指誰?

所有基督徒

(ii) 眾使徒及眾先知又是指誰?

指基督徒之領袖

(註:耶利米提到天與地為巴比倫之傾倒而歡呼,啟示錄在提到的眾聖徒,眾使 徒及眾先知是指地上和居在地上的,眾聖徒是泛指所有的基督徒、使徒和先知是 指教會的領袖。) 3. 天使為什麼叫他們歡呼?其因何在?

### 因公義得以彰顯及實現

- (a) 巴比倫怎樣待神的信徒和僕人?(參看六:9-11) 逼害和殺戮
- (b) 現在神又怎樣對待巴比倫呢? 同樣的待遇—他們殺人,現在被殺
- (c) 我們歡呼的原因倒不是見到巴比倫之傾倒,而是什麼? 神的公義得顯明

## (二)巴比倫的毀滅:-(v.21-24)

1. v.21,約翰見一個異象,這是什麼?

大力天使把大磨石扔在海中

(a) 這大力的天使是誰?他在啟示錄那兒出現過?

從天上而來的使者,負責末世審判事宜

- ◆ 五:2 展開書卷、 揭開七印,神的審判之序幕
- ◆ 十:1-2 手拿小書卷,從天降下,審判世界
- ◆ 十八:21 把大磨石扔在海中,象徵巴比倫永遠沉淪
- (b) 這大力天使作了些什麼?

#### 參看註

(註:大磨石 millstone 是巨型的石磨,用來搾橄欖或葡萄,有時因磨石大,要驢子才可以推動,磨石重數噸,參看馬太福音廿四:**41** 及馬可福音九:42)

(c) 「把大磨石扔在海裏」這一動作有沒有特別意義?這與耶利米書五十一: 63-64 有沒有關係?

### 參看註

(註:耶利米書五十一:64「巴比倫因耶和華所要降與她的災禍,必如此沉下去,不再興起,人民也必困乏。」這表明巴比倫被扔在海裏,不再復興。)

2. 我們再看 v.21,那大能天使又怎樣解說祂的舉動?

### 巴比倫永不超生

(a) 巴比倫城何時會被扔下去?是現在?是將來?是過去?

#### 將來

(i) 看看 v. 21-24, 所有的動詞是用什麼時態式?(tense)

future tense

(ii) 這 future tense (將來的時態式)表明什麼意思?
還未發生
(iii) 我們再看看巴比倫傾倒的過程
◆ 十七:16 是指什麼? <u>用火燒盡</u>
◆ 十九:11-21 是指什麼? <u>完全毀滅</u>
◆ 所以十八章是發生在什麼時候?
參看註
(註:十七:16 是巴比倫之內戰,十九章是主再來,巴比倫完全傾倒,十八章 是預言巴比倫完全的傾覆,聖徒因此而歡呼!)
3. 我們細看 v.21-23,巴比倫會失去些什麼?她的結局是怎樣?
(a) 彈琴、作樂、吹笛、吹號的聲音會如何?
止息,沒有歡樂
(b) 各行的手藝人又會怎樣?
止息,沒有享受
(c) 推磨的聲音又會如何?
止息,沒有繁榮
(d) 燈光又會怎樣?
止息,沒有光彩
(e) 新郎與新婦的聲音又如何?
止息,沒有歡樂和慶典
上述的五樣東西是表明什麼現象?
◆ 可聽見的有 <u>琴聲,笛聲</u> 這象徵什麼? <u>沒有歡樂</u>
◆ 可遇見的有 <u>手藝</u> 這象徵什麼? <u>沒有享受</u>
這些都是什麼東西? <u>參看註</u> (參看以西結書廿六:13)
(註:巴比倫失去歡樂、榮耀、經濟、食物、家庭等)
4. v.23b-24 宣告了巴比倫的罪·這就好像在神的法庭·宣告了她的罪狀?這是什麼?
◆ v.23b <u>商業上之罪行</u>
◆ v.24 <u>宗教上之罪行</u>
(a) 在商業上,她犯了何罪?(v.23b)
<u>詐騙、壓取(邪術迷惑)</u>

(b) 在宗教上,她犯了何罪?(v.23b)

殺信徒及先知

(c) 在刑事上,她犯了何罪?(v.24)

殺人

5. 看看巴比倫的罪狀·你以為今日的巴比倫出現了沒有?你在今日世界有沒有看到這些 罪惡呢?